2014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TDCC Taiwan Depository & Clearing Corporation

ANNUAL REPORT

一〇三年度年報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一〇三年度年報

TAIWAN DEPOSITORY & CLEARING CORP.





TAIWAN DEPOSITORY & CLEARING CORP.

目 錄

給股東的一封信	04
營業報告書	10
公司重要紀事	26
公司簡介	34
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47
財務報表	48
財務報表附註	57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9



董事長

丁克華

給股東的一封信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 103 年，國際情勢動盪不安。伊波拉病毒在西非肆虐，引起了全球的恐慌與重視。俄羅斯與烏克蘭在克里米亞地區的衝突、以色列與巴勒斯坦在加薩走廊的駁火、伊斯蘭國 (ISIS) 在敘利亞、伊拉克邊境的成立與擴張，都凸顯了國際安全體系仍充滿挑戰，和平的橄欖枝尚未到來。

在經濟上，原油價格自 103 年年中逾 110 美元的高點持續滑落，至 103 年底價格已幾近腰斬。原油價格影響全球經濟甚鉅，對於石油進口國而言，價格滑落大幅減緩通膨壓力，可能促使日本央行與歐洲央行維持寬鬆政策，美國央行延後升息時程；石油出口國如俄羅斯、委內瑞拉則因石油收入銳減，陷入財政與貿易的困境；在美國與加拿大，暴跌的油價衝擊原本欣欣向榮的頁岩油產業，為美國能源政策轉型投下變數。

美國仍然扮演全球經濟復甦的火車頭，道瓊指數自 103 年初的 16,572.17 點收漲至 17,823.07 點，上漲 7.5%，S&P500 指數也自年初的 1,845.86 點收漲至 2,058.90 點，上漲 11.5%。相對於美國經濟前景樂觀，歐元區與日本卻陷入通縮疑慮；新興國家之中俄國陷入經濟危機，而中國也面臨成長趨緩的困境。整體而言，103 年在國際安全上仍危機四伏，在經濟上也因主要經濟體成長表現不一，使全球經濟展望仍充滿變數。

我國股市受惠於全球經濟復甦、臺幣貶值、原油價格下跌等總體因素，103 年整體表現溫和上漲，加權股價指數自年初的 8,618.60 點收漲至 9,307.26 點，上漲 8.0%。除股價溫和上漲外，成交量亦同步成長。103 年國內證券集中市場方面，股票總成交值為 21 兆 8,985 億餘元，較 102 年的 18 兆 9,409 億餘元，成長約 15.6%。櫃檯買賣市場方面，股票總成交值為 6 兆 3,559 億餘元，較 102 年的 4 兆 309 億餘元增加約 57.69%，興櫃股票總成交值為 4,195 億元，較 102 年的 2,891 億餘元增加約 45.1%。

回顧 103 年，本公司在主管機關指導下，積極配合股票、債券、票券與基金市場發展，順利推動多項業務，茲分項擇要說明如下：

一、在集中保管業務方面

無論是在參加人家數、保管標的、帳簿劃撥業務等均呈穩定發展。截至 103 年底止，參加人家數達 2,338 家，各類有價證券及短期票券保管總市值達 34 兆 9,897 億餘元。保管標的涵蓋證券及金融市場各種商品，其中上市、上櫃及興櫃等有價證券共 30 兆 6,486 億餘元；公司債、金融債、地方政府債及國際債券等共 2 兆 9,259 億餘元 ；短期票券 1 兆 4,152 億。

在擴大保管標的上，本公司配合開放式受益憑證及黃金現貨於櫃買中心掛牌交易，辦理結算交割作業。亦配合新北市政府發行市庫券，辦理票券之無實體登錄與結算交割作業。

二、在帳簿劃撥業務方面

本公司辦理權益證券買賣帳簿劃撥總股數為 1,552,250,725 仟股，包括上市證券 1,245,818,051 仟股，上櫃證券 299,028,571 仟股與興櫃股票 7,404,103 仟股；辦理短期票券結算交割業務，包括買賣斷、附條件交易及履約金額共 56 兆 1,174 億餘元；透過中央銀行同資系統辦理款項清算金額為 28 兆 1,014 億餘元。

伴隨主管機關開放期貨信託事業得募集發行指數股票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及槓桿型及反向型指數股票型基金受益憑證，本公司配合辦理相關申購、買回、登錄交付或註銷等程序，促進 ETF 市場的健全發展。

因應櫃買中心擴大交易標的，將開放式受益憑證與黃金現貨納入交易範圍，本公司提供辦理相關結算交割及帳簿劃撥作業。另由於櫃買中心整併公司債、金融債及地方政府債納入「債券等殖成交系統」交易，本公司亦配合櫃買中心交易平台調整，及自營商作業需求，提供「債券等殖成交系統」買賣之帳簿劃撥作業。

除此之外，呼應主管機關開放證券商設立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以下簡稱 OSU），本公司亦配合辦理 OSU 專屬之保管劃撥帳戶開設及帳務管理作業。

三、在市場服務方面

主管機關為了落實股東行動主義，強化國內公司治理環境，大力推行上市櫃公司採用電子投票召開股東會，在本公司積極推廣下，103 年共有 208 家公司使用本公司所建置之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 e 票通」進行電子投票，投票總筆數為 161,713 筆、總股數約 1,566 億股，電子投票佔出席股數平均值高達 36.18%。

鑑於網路使用普及，配合證券商公會允許證券商從業人員以參加本公司舉辦之業務宣導說明會抵免在職訓練法規所訂時數，以及主管機關增列本公司為證券商內部稽核人員在職進修之講習機構，本公司辦理相關配套措施，俾利參加人與證券商公會辦理抵免與登錄時數。

本公司自 84 年起即無償提供各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書函調閱債務人有價證券資料，自 98 年 7 月起，將書面查詢作業改為專線電子方式辦理，有效縮短強

制執行事件查詢作業時間。考量目前相關機構（例如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銀行、郵局等）對執行法院查詢案件，均已向債權人收取費用，經本公司多次與司法院溝通後，司法院認同本公司亦得向執行法院收取合理費用，並於 104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收費。

四、在國際合作與交流方面

本公司積極參與「國際證券管理機構（IOSCO）」第 39 屆年會、「亞太地區集中保管機構組織（ACG）」第 18 屆年會等國際會議及活動，並已成功爭取到 2015 年第 19 屆亞太地區集保機構組織年會 (ACG19) 主辦權，以提昇本公司國際證券市場之能見度。

另為建置提供我國市場外國股東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跨國投票直通處理（Straight Through Process；STP）服務，本公司於 103 年 11 月與國際最大電子投票平台 Broadridge Financial Solutions 公司簽署跨國投票直通處理機制之資訊傳輸合作契約，該系統將自 104 年起提供股東會跨國投票作業標準化及自動化資料處理服務。未來，外資股東透過跨國投票 STP 服務，將有更充裕投票時間，預估較現行作業增加 2 到 4 天，同時大幅提昇保管銀行投票處理效率，降低作業成本與風險，預期將符合亞洲公司治理協會 (ACGA) 主張對我國提昇外國股東投票效率之建議，也為臺灣資本市場後台跨國合作邁向新的里程碑。

五、在保障投資人個人資料保護方面

本公司導入之「臺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TPIPAS），業於 103 年 10 月 15 日及 16 日辦理期中查核，本公司順利通過 TPIPAS 期中查核驗證，具體展現本公司對遵循個資法令之決心，進一步建立所有投資人與整體市場的信心。

本公司資訊系統之外部稽核報告，業由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臺灣分公司

（BSI）完成稽核，並確認本公司 ISO 27001 暨 ISO/IEC27011 增項要求驗證持續有效。本公司之 ISO9001:2008 年版更新驗證稽核作業，亦由驗證機構臺灣檢驗科技公司（SGS）完成驗證，均符合 ISO9001:2008 年版品質管理系統之要求。

本公司承蒙主管機關指導，在各位股東、市場參與者及投資人的支持，董事、監察人的督導，與本公司全體同仁的兢業努力下，業務穩健發展。展望 104 年，仍將秉持服務市場業者及投資人之宗旨，順應國際發展潮流，並持續強化集中保管、帳簿劃撥及結算交割功能，擴大市場服務範疇，提供市場參與者更安全、效率之服務。未來除延續 103 年度各項業務推展外，也將持續辦理股票博物館展示活動及營運維護作業，提供全市場金融知識普及計畫平台；全力推動「股東會電子投票」，以落實股東行動主義；研議於公債清算銀行開戶，橋接自營商得透過集保平台辦理公債保管交割業務；連結外幣結算平台提供外幣債票券 DVP 交割服務；提供債券自營商外國債券國內保管交割服務；配合證券交易所建立跨境交易連線，建置後台帳務及股務作業機制；提供證券商以自己名義銷售境內基金相關申贖交易資訊傳遞及帳務管理服務；推動融資性商業本票採登記形式發行；推動私募股票採無實體發行；持續改善證券存託系統；以及建置股東會電子投票 APP，以增進股東會電子投票方便性。

展望未來，集保結算所仍將本於資本市場後台的角色，致力於提高市場服務效率，強化各項金融商品集中保管、結算交割及帳簿劃撥功能，帶給臺灣證券市場一個更安全、更便捷及高效率之作業環境。

此外，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本公司亦持續投入業務國際化，跨境之帳務、股務、投票與保管等業務亦漸次開辦，藉此扮演堅實後盾，協助支援投資人與業者立足臺灣，投資全球，更進一步提昇我國資本市場的國際競爭力。


總經理
林碩銘

營業報告書

壹、前言

103 年證券市場日平均成交值，集中市場約新臺幣（以下同）929 億元，櫃檯買賣市場約 269 億元，另興櫃市場約 17 億元，合計約為 1,215 億元，較 102 年日平均成交值 980 億元增加 23.98%。在債券市場方面，103 年政府債券發行量為 6,753 億元，金融債券發行量為 2,060 億元，公司債發行量為 2,961 億元。在票券市場方面，103 年短期票券發行量為 10 兆 3,148 億餘元、次級市場買賣斷交易金額為 18 兆 4,917 億餘元、附條件交易金額為 18 兆 8,036 億餘元。

本公司在主管機關之指導下，秉於服務市場之宗旨，持續提供市場高效率且安全之登錄、保管及帳簿劃撥服務，同時提供固定收益商品及基金市場後台作業服務，以降低市場作業成本。另在提昇公司服務品質、資訊系統效率及國際化業務方面，亦獲致多項具體成果。謹將 103 年度業務狀況及 104 年度營運計畫等分述如后。

貳、103 年度業務狀況

一、工作重點

(一)提供有價證券當日沖銷交易帳簿劃撥作業

因應主管機關於 103 年 1 月 6 日開放投資人及證券商得辦理現股先買後賣有價證券當日沖銷交易，並於 103 年 6 月 30 日起開放現股先賣後買當日沖銷交易，由本公司依證交所及櫃買中心通知之當日沖銷交易資訊辦理買賣沖抵後之結算交割作業，爰配合修訂業務操作辦法及相關配合事項，調整相關資訊系統，以及與證交所及櫃買中心辦理市場會測及從業人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辦理槓桿型 ETF 及反向型 ETF 帳簿劃撥作業

因應主管機關開放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得募集發行槓桿型及反向型指數股票型基金受益憑證（以下簡稱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並於證交所掛牌交易，證交所爰修正其受益憑證買賣辦法，增訂證券商辦理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 之申購、買回作業，應向本公司辦理申報。爰此本公司配合提供相關系統功能，並修訂本公司業務操作辦法，明定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 現金申購、買回、登錄交付及註銷等程序，本項作業於 103 年 9 月 22 日正式上線實施。

（三）建置黃金現貨櫃檯交易相關結算交割及帳簿劃撥機制

配合櫃買中心規劃建置黃金現貨交易平台，投資人可透過現有交易帳戶買賣黃金，本公司提供黃金現貨保管、結算交割、實體提領等相關帳簿劃撥作業功能，整體作業有助活絡資本市場，並使投資人投資管道更多元化。另為利證券商及投資人瞭解本案之規劃內容及作業方式，本公司與櫃買中心共同舉辦業務宣導說明會及編製「黃金現貨交易平台制度簡介」及「問與答摺頁手冊」，並於 103 年 12 月 28 日與市場參與者進行系統測試，本項作業於 104 年 1 月 5 日正式上線實施。

集中市場交易動態



櫃檯市場交易動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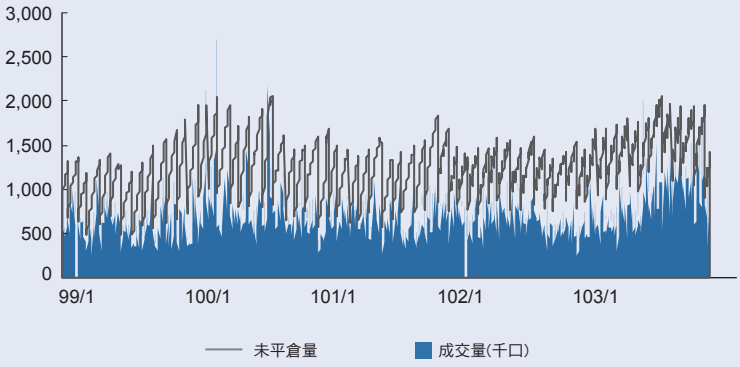
（四）建置開放式基金掛牌之給付結算及帳簿劃撥作業

為拓展境內基金銷售通路，提供投資人多元化之基金銷售管道，本公司配合櫃買中心開放式基金交易平台，以興櫃股票給付結算作業為基礎及銜接開放式基金初、次級市場，建置開放式受益憑證給付結算作業及帳簿劃撥作業，有效增加基金資產，提高國內資產管理業者之管理規模，並提昇投資人之資金運用效率。為利證券商及造市商等瞭解本案之規劃內容及作業方式，本公司亦積極辦理業務宣導，本項作業於 103 年 12 月 27 日正式上線實施。

（五）推動私募有價證券全面無實體發行

鑒於國內上市（櫃）、興櫃公司發行私募股票約有 18% 係以實體發行，為利股權資料完整性及有效控管私募股權異動情形，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擬定推動計畫並於 103 年 10 月 20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為使各上市（櫃）、興櫃公司瞭解推動私募有價證券全面無實體發行政策，本公司以函文及召開說明會方式積極進行宣導，並拜訪實體發行私募有價證券之上市（櫃）、興櫃公司及擬訂收費配套措施，鼓勵發行人私募有價證券採無實體發行。

期貨市場交易動態



註：交易數量統計包括於臺灣期貨交易所上市買賣之臺股期貨（87.7.21）、電子期貨（88.7.21）、金融期貨（88.7.21）、小型臺指期貨（90.4.9）、臺指選擇權（90.12.24）、股票選擇權（92.1.20、93.8.2 及 93.9.27）、臺灣 50 期貨（92.6.30）、十年期公債期貨（93.1.2）、三十天期利率期貨（93.5.31）、電子選擇權及金融選擇權（94.3.28）、黃金期貨、非金電期貨及非金電選擇權、櫃買期貨及櫃買選擇權（96.10.8）、臺幣黃金期貨（97.1.28）、黃金選擇權（98.1.19）、股票期貨（99.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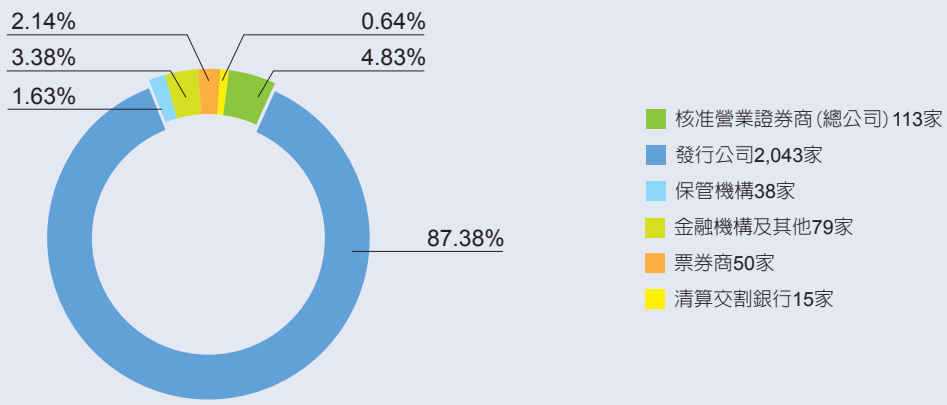
（六）配合展延型牛熊證調整相關作業程序及資訊系統

為提高投資效率性，提供不同類型投資人更多樣化的選擇，主管機關開放認購（售）權證發行人發行展延型牛熊證，於牛熊證原有發行條件下，增加展延機制。展延型牛熊證之發行條件與一般權證不同，須對權證存續期限及履約方式予以特別管控，本公司配合修改資訊系統新增證券代號編碼規範及權證延展功能，並於相關系統增加控管機制，以避免市場參與者投入額外成本，並可確實執行控管作業。

（七）配合主管機關開放國內上市（櫃）公司發行海外非籌資型存託憑證，協助控管發行額度及限制陸資兌回

配合主管機關開放國內上市（櫃）公司以已發行股份參與發行於海外店頭市場交易之非籌資型存託憑證，本公司協助增加資訊系統管控措施及人工審視作業，以落實執行相關控管，有效避免非籌資型海外存託憑證發行額度逾標的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且限制陸資兌回，亦可避免外資藉投資海外非籌資型存託憑證規避我國陸資持股限制，於兼顧有效監管之需求下，讓海外非籌資型存託憑證可以順利發行，相關作業於 103 年 10 月 1 日正式上線實施。

參加人數統計



（八）完成爭取國際集保結算機構來臺開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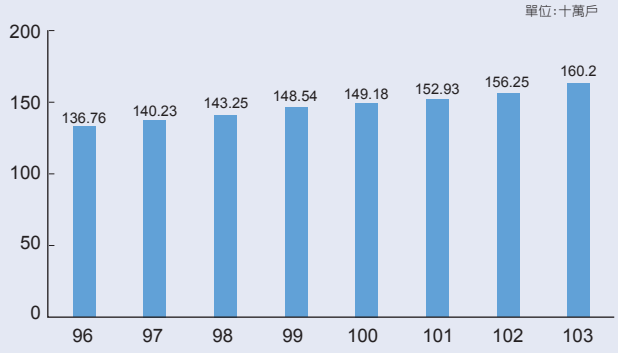
配合政府推動兩岸特色金融業務，本公司提供人民幣國際債券之登錄及帳簿劃撥相關作業，並積極爭取具全球性國際地位之 2 大國際保管機構（ICSDs）Euroclear 及 Clearstream 進入臺灣金融市場，有助於國際保管機構之參加人參與我國國際債券市場，提昇債券國際流通性及提昇國際能見度。藉由 ICSDs 的國際性網絡向國外宣傳臺灣國際債券市場，並向國內外業者宣導本公司新增該項跨國服務，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4 月 3 日、15 日舉辦兩場啟動典禮，獲主管機關及中央銀行高度重視及肯定。

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止，透過本公司登錄之國際債券共 70.67 億美元，其中約 38% 透過本公司與該兩機構連結完成初級市場配銷作業及次級市場跨境交易交割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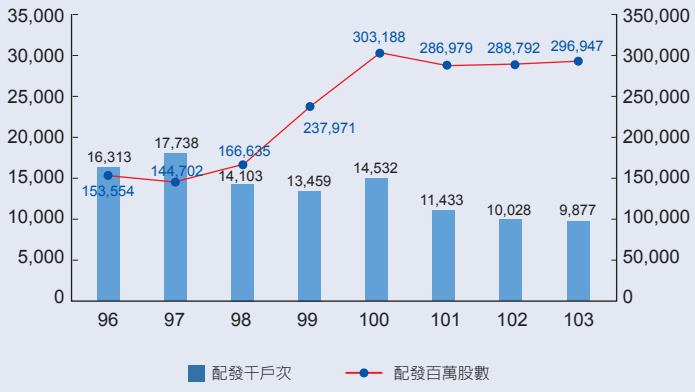
（九）協助新北市政府成功發行首檔市庫券

新北市政府為建構多元化融資管道，提高財政調度彈性及落實節流措施，歷經 3 年規劃及推動，直至 103 年 8 月 21 日順利成功發行首檔市庫券，本公司除協助新北市政府訂定標售規定、作業流程及表單等規劃事宜外，並協助票券公會共同規劃制訂交易流程、約據及推廣等，具體有效發展國內票券金融市場創新商品，擴大票券市場交易規模及促進貨幣市場發展。

集中保管劃撥帳戶累計開戶統計



權益證券帳簿劃撥配發統計



（十）配合中央銀行之業務需要，新增按月提供票券市場統計相關資訊

為取得即時、完整及正確的票券市場統計資訊，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函請本公司規劃提供「票券交易統計表」、「票券利率統計表」及「承銷商業本票統計表」等 7 類不同面向票券市場相關資訊統計報表，經多次研討確認資訊內容定義及需求後，即進行系統程式開發，並自 103 年 8 月起按月提供。另主動協助匡正現行票券商向該處所申報錯誤部分，有效達成中央銀行監理金融市場目標。

（十一）提供「債券等殖成交系統」買賣之帳簿劃撥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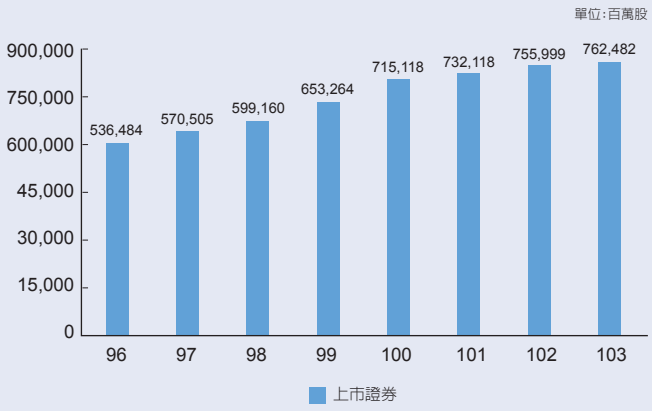
本公司配合櫃買中心交易平台調整，及自營商作業需求，提供「債券等殖成交系統」買賣之券項帳簿劃撥及相關控管作業程序，協助自營商及櫃買中心以安全有效率的作業方式，辦理給付結算作業，促進自營商交割效率及降低作業風險，提昇整體債券市場作業效率。

（十二）持續推廣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提昇我國公司治理

配合主管機關推動股東會電子投票政策，本公司全力推動「股東會電子投票」相關機制，加強推廣與宣導以落實股東行動主義，提昇我國公司治理評價，除實地拜訪保銀、投信、自營商、保險、銀行及四大基金等專業機構法人外，並舉辦測試說明會及市場會測模

權益證券集中保管統計

上市部分



櫃檯部分



擬投票；另參與各類座談會、專題演講，於各媒體宣導並舉辦抽獎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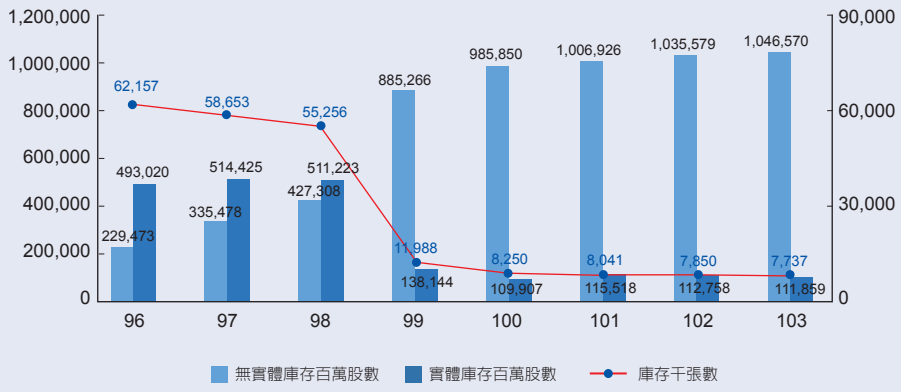
103 年度股東會計有 208 家上市（櫃）公司申請使用本公司「股東 e 票通」平台，均已順利完成股東常會電子投票作業。103 年股東會電子投票筆數合計為 161,713 筆，股數約為 1,566 億股，較 102 年之投票筆數 91,316 筆及股數 1,196 億股，明顯成長，投票筆數成長 1.77 倍，股數則成長 1.31 倍；其中國內外專業機構法人（含保管銀行、投信、自營商、銀行、保險公司等）增加 280 億股，亦成長 1.25 倍。

（十三）建置跨國投票直通處理（Straight Through Process；STP）機制

為落實強化我國公司治理藍圖推動目標，加速我國市場提供外資股東作業更自動化、效率化之股東會投票處理機制，爰提前 9 個月以一階段完成推動，於 103 年底建置完成適用於全體市場上市（櫃）、興櫃公司股東會之 STP 資訊系統，使保管機構外資股東全部投資標的之股東會投票指示得以跨國直通自動化處理。

本公司與國際投票機構 Broadridge 公司於 103 年 7 月以交換文件簽署方式完成簽訂合作備忘錄與保密協議，並於 103 年 8 月 15 日（台北時間）同步發表新聞稿，雙方合作契約業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為生效日完成簽訂。本項作業於 103 年 12 月 29 日正式上線實施。

權益證券集中保管庫存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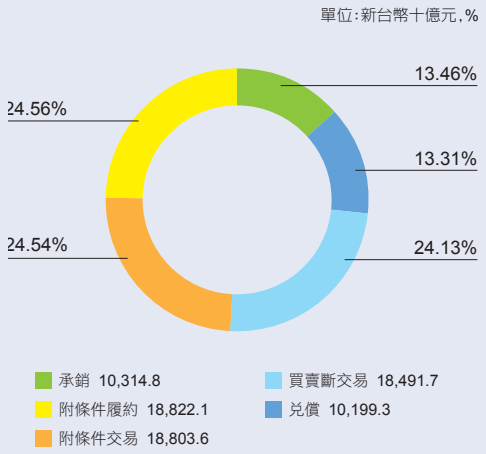
（十四）訂定非上市（櫃）、興櫃公開發行公司股務作業之管理

為使非上市（櫃）、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於辦理基本資料管理、股權管理、股東會管理、股息發放與配認股作業管理及庫存有價證券管理等股務事務時有一遵循之依據，本公司依主管機關指示訂定適用非上市（櫃）、興櫃公開發行公司之「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非上市櫃、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適用）」，除能明確渠等之股務作業標準，減少人為弊端外，同時強化主管機關對公開發行公司股務作業之管理，本項作業經主管機關於 103 年 1 月 29 日准予照辦後，本公司即於 103 年 3 月 4 日函告各公開發行公司及代辦股務機構即日起實施，並於 103 年 3 月 26 日至 3 月 28 日對所有公開發行公司舉辦宣導說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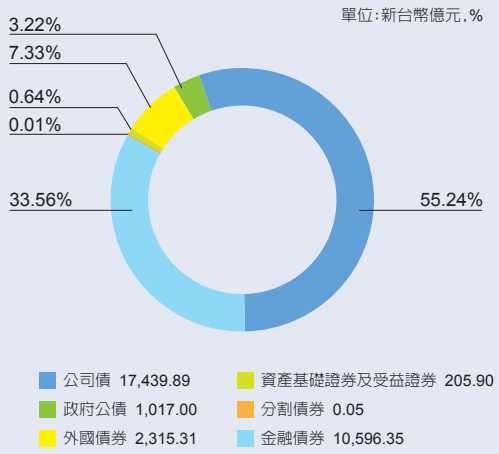
（十五）建立查詢資料庫系統，提供資料查詢服務功能

為提昇投資人、參加人及相關單位查詢資料之作業時效，有效節省其作業成本，本公司整合各類資料建立單一查詢介面，開發建置受理外部單位資料查詢之資訊平台系統，以達到申請、審核、資料調閱、複核、交付申請單位收執之一貫化作業目標，以往投資人臨櫃查詢資料需時一至數日，目前均可在 1 小時之內提供，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止，處理件數共計 400,137 件，服務計 606,667 人。

固定收益商品結算交割統計



固定收益商品集中保管餘額



（十六）建立新一代報表網路傳送及查詢系統

為提供各參加人及股代之作業安全性及降低資訊處理成本，本公司完成建置新一代報表網路傳送暨查詢作業系統，報表產製系統依參加人及股代轉帳資料產製 PDF 格式報表，每日產製之 1 萬 8 仟多份報表，依參加人及股代之接收報表權限進行派送，每日派送約 1,800 封 e-Mail，提供每日參加人及股代報表查詢筆數約 1,500 筆，節省本公司主機之批次執行及報表格式轉換之作業時間，並可依參加人不同業務需求，指定不同報表寄送及查詢對象之便利性作業。

（十七）通過新版 ISO 27001 國際資訊安全標準驗證

為落實資通訊安全管理，並強化資訊作業運作執行之能力，透過不斷參採最新國際資安觀念及先進的安控機制與技術，達成資料機密性、資通訊資產完整性及資通訊資源可用性等三大目標，本公司積極導入新版 ISO 27001 國際資安標準，配合修訂各項作業規範，以確保所有資安作業皆符合新版要求，並於 103 年 11 月 27 日順利通過驗證，成為證券期貨周邊單位第一個取得新版 ISO 27001 驗證的機構。

（十八）貫徹臺灣股票博物館成立宗旨，推廣金融知識教育普及

「臺灣股票博物館」開幕營運已屆滿 2 週年，館內藉由介紹股票演進過程，珍貴收藏品、文獻資料與多媒體互動等，詳實記錄臺灣證券市場發展歷程，呈現臺灣股票市場與經濟脈絡同步發展的緊密關係，並扮演證券周邊機構、發行公司及學術、教育機構共同推廣金融知識教育普及的平台。103 年總參觀場次為 1,547 場，較預計達成目標 240 場次遠超出 6 倍之多，參觀人數為 20,071 人，參觀單位計有證券商、各級學校、企業、民間團體及國外證券相關機構等，其中又以各級學校學生佔 71.4%為最多，充分發揮推廣金融知識教育普及的效能。

（十九）推展國際化業務

為配合政府推動資本市場國際化，並加強與各國集保結算機構聯繫，103 年度協助蒙古建置興櫃市場，辦理雙邊業務交流及規劃人員教育訓練課程，有效促進國際合作交流，創造將金融業打亞洲盃的版圖擴張到蒙古之機會。此外，本公司並積極參與世界集中保管機構（CSD）、國際證券管理機構（IOSCO）、亞太地區集中保管機構組織（ACG）、國際證券服務協會（ISSA）等國際會議及與國外機構交流與合作，以提昇國際知名度。

二、營運績效

（一）結算交割業務

1、參加人總數 2,338 家，參加人之分支機構 988 家，參加人總分支機構 3,326 家。

2、辦理集中交易市場買賣帳簿劃撥，總成交股數 1,245,818,051 仟股，日平均成交股數 5,023,460 仟股。

3、辦理櫃買中心上櫃證券買賣帳簿劃撥，總成交股數 299,028,571 仟股，日平均成交股數 1,205,760 仟股。

4、辦理櫃買中心興櫃股票買賣款、券帳簿劃撥，總成交股數 7,404,103 仟股，日平均成交股數 29,855 仟股，總成交金額 4,113 億餘元，日平均成交金額約 16.59 億元。

5、辦理新臺幣計價之固定收益證券款券同步交割（DVP）作業，初級市場及次級市場交易共 2 兆 1,892 億元。辦理新臺幣計價之固定收益證券無實體登錄 4,993 億元，買賣 DVP 帳簿劃撥 2 兆 1,784 億元，營業處所議價買賣斷轉帳 1 兆 3,326 億元，債券存摺開立 7 兆 2,112 億元。

6、辦理澳幣計價國際債券營業處所議價買賣斷轉帳 27 筆澳幣 124 萬元；美元計價國際債券營業處所議價買賣斷轉帳 23 筆美元 5 億 6,600 萬元，跨國匯入 4 筆美元 7,010 億元；人民幣計價國際債券營業處所議價買賣斷轉帳 144 筆人民幣 66 億 7,898 萬元，債券存摺開立 856 筆人民幣 69 億 5,310 萬元，跨國匯入 10 筆人民幣 3 億 5,500 萬元，跨國匯出 6 筆人民幣 2 億 5,500 萬元。

7、辦理新臺幣短期票券結算交割業務，包括承銷首買金額 10 兆 3,148 億元，兌償金額 10 兆 1,993 億元，買賣斷交易 18 兆 4,917 億元，附條件交易金額 18 兆 8,036 億元，附條件履約金額 18 兆 8,221 億元，初級及次級市場平均每日結算金額 3,065 億元；透過中央銀行同資系統辦理款項清算金額為 28 兆 1,014 億元。

8、辦理境內美元票券結算交割業務，包括承銷首買金額美元 1,150 萬元，兌償金額美元 1,150 萬元，買賣斷、附條件交易及履約金額共美元 2,900 萬元，初級及次級市場平均每日結算金額美元 21 萬元；透過美元清算銀行辦理款項清算金額為美元 1,700 萬元。

（二）帳簿劃撥業務

1、辦理權益證券無實體登錄作業共 39,441 家次，債權型有價證券無實體登錄作業共 201 家次。

2、辦理開放式受益憑證無實體登錄作業，無實體發行公開募集之受益憑證 38 家及 648 檔，

私募之受益憑證 56 檔，共計 704 檔。

3、辦理權益證券信用交易轉帳總股數 120,125,837 仟股，日平均 480,503 仟股。

4、辦理權益證券設質交付帳簿劃撥股數 9,193,858 仟股，設質餘額 50,823,492 仟股；債權型有價證券設質餘額 37 億 4,800 萬元；國際債券設質餘額為澳幣 359 萬元及人民幣 20 萬元；新臺幣短期票券設質餘額為 78 億 100 萬元。

5、辦理權益證券帳簿劃撥配發戶次 9,877,214 戶，配發股數 296,947,152 仟股，共計配發 39,469 家次，月平均為 3,289 家次；辦理債權型有價證券帳簿劃撥配發戶次 1,427 戶，配發金額 51,270,779 萬元，共計配發 202 家次，月平均為 17 家次。

6、辦理開放式受益憑證帳簿劃撥交付筆數 9,725,709 筆，總單位數 247,480,933 仟單位，共計帳簿劃撥交付 160,432 家次，月平均為 13,369 家次。

(三) 證券保管業務

1、本公司所保管之上市證券為 762,482,385 仟股，上櫃證券為 86,713,433 仟股，興櫃證券為 33,672,860 仟股，合計上市、上櫃、興櫃證券保管總數為 882,868,678 仟股，市值共 30 兆 6,486 億餘元。另保管終止上市櫃及央行國庫局委託保管之未上市櫃有價證券等計為 275,559,941 仟股（含實體證券 111,858,494 仟股，計 7,737,061 張；無實體證券 163,701,447 仟股）。

綜上，本公司保管權益證券股數合計為 1,158,428,619 仟股，總市值為 33 兆 8,464 億元。

2、本公司保管以新臺幣計價之固定收益證券本金餘額共 2 兆 9,259 億元，其中國際債券帳簿餘額為澳幣 5,759 萬元、美元 54 億 9,310 萬元、人民幣 107 億 7,550 萬元及日圓 50 億元。

3、辦理特定保管管制 2,792,481 仟股，解除管制 3,485,296 仟股，餘額 4,333,640 仟股。

4、新臺幣短期票券保管餘額共 1 兆 4,152 億元。

(四) 參加人連線推展業務

1、已完成 1,013 家證券商（含分公司 931 家）及 96 家票券商等單位之電腦連線作業。

2、參加人申請與本公司電腦連線共 723 條線路；其中與「集保網路」連接共 300 條線路，與「四網合一網路」連接共 423 條線路。

3、投資人開設集中保管帳戶之戶數 16,019,752 戶。

4、代理證券商印製各類帳冊報表共 17,000 張。

5、代理證券商處理帳簿劃撥交易資料共 208,287,693 筆。

6、連線服務中心提供連線證券商諮詢服務共 30,479 次，每日平均約 122 次。

7、集保餘額語音查詢密碼建檔戶數共 141,786 戶，歷年累積建檔戶數共 7,686,664 戶；語音查詢筆數共 20,400 筆，歷年累積查詢筆數共 3,663,164 筆。

(五) 境外基金資訊申報、公告暨款項收付業務

1、使用本公司「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辦理境外基金資訊申報、公告之業者總計為總代理人為 45 家。

2、透過本公司「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辦理境外基金交易資訊傳輸暨款項收付業務之業者總計有 76 家，包括總代理人 49 家，及銷售機構 27 家。

3、辦理境外基金款項收付業務，申購 263 億 4,321 萬元，買回 213 億 5,910 萬元，轉換 59 億 6,104 萬元。

參、104 年度營運計畫

展望 104 年業務推展方向，本公司將順應國際發展趨勢，提昇國內結算保管體系運作效率，持續強化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功能，有效運用中央銀行同資系統款項收付機制，擴大證券、債券及票券市場服務範疇，提供市場參與者更安全、更有效率之服務，並充分發揮證券、債券、票券後台作業整合效益，以降低市場成本及提昇作業效率。謹將本公司 104 年度之業務推展重點說明如后：

一、建置外幣計價商品集中交易相關結算交割及帳簿劃撥機制

配合證交所規劃外幣計價商品於集中交易市場掛牌交易機制，並建置外幣計價商品交易平台，包括 RQFII ETF 及人民幣股票於集中市場掛牌及交易等，本公司將提供相關結算交割及帳簿劃撥作業，並進行相關法規增修及資訊系統調整。本項作業於 104 年第 1 季完成系統開發。

二、建置證券商辦理境內基金申贖作業機制

配合主管機關開放證券商得以自己名義為投資人申購境內基金，本公司研議修訂相關作業程序及開發資訊系統，提供證券商及投信公司相關申贖資訊傳輸及帳務管理作業平台，以提昇業者對客戶服務之品質，進而活化我國資產管理業務及促進資本市場發展。

三、建置與財金公司外幣結算平台連結辦理外幣債票券營業處所議價買賣款券同步交割機制

債券市場的健全發展，除可深化資本市場的深度，並可提供企業長期穩定的資金來源，為資本市場及經濟社會發展的重要一環。為滿足債券市場參加人之需求，本公司積極規劃提供各

項債票券相關結算交割服務，以促進臺灣整體債券市場的健全發展。因此本公司配合中央銀行政策，與財金公司共同規劃透過財金公司外幣結算平台，建置外幣有價證券「款券同步交割」（DVP）機制，提供外幣債票券 DVP 交割服務，滿足臺灣債票券自營商買賣外幣債票券 DVP 交割服務需求。

四、推動證券期貨雲

本公司配合「證券期貨雲推動計畫」，推動證券期貨周邊單位證券雲等相關服務，包括建置「股東會電子投票行動 APP」、證券所有人名冊資料以網路傳輸交付發行人或其股務代理機構、提供發行人股務單位以電子化傳輸方式交付電子投票公司股東名冊等服務，以使市場參與者（包括證交所、櫃買中心、期交所、證券商、保管銀行、發行公司及股務等單位）均可透過「證券期貨雲」服務平台緊密連接整合，有效率的提供投資人更為便捷之資訊整合服務。

五、整合證券期貨市場資訊作業

依據主管機關「證券期貨市場資訊作業整合」推動計畫，證券期貨周邊單位以設施共構、設備共用、服務共享及標準化為原則，本公司預計於 105 年前與證券期貨周邊單位共同研訂建立一致性資訊技術及一致性使用者介面，進行資源整合。

六、參酌國際清算保管機構業務，研議集保結算所未來從事金流業務之可行性及發展方向

本公司目前已與 Euroclear 及 Clearstream 等國際清算保管機構互相開戶並建立業務連結，為提高參加人於固定收益商品營業處所辦理款券同步交割時之資金調度及運用效率，未來將參考 Euroclear 及 Clearstream 現行提供金流業務之作法，研議本公司提供相關金流業務之可行性，以滿足市場及參加人需求。

七、全力推動股東會電子投票相關機制

配合主管機關公告自 105 年起擴大電子投票適用範圍為資本額 20 億元以上之公司，預計適用之上市（櫃）公司達 456 家，股東人數超過 2,800 萬人，本公司因應法規及使用單位需求，將舉辦電子投票宣導說明會及辦理市場會測，並於各類媒體廣告進行推廣活動，期能提高投票率暨發揮股東行動主義，提昇我國公司治理。

八、持續進行證券存託系統改善，強化資訊系統品質

配合本公司未來經營策略之多元化與國際化，將本公司主要核心業務之證券存託系統，由

專屬大型主機轉換至開放式主機，以符合現在及未來資訊新技術發展與業務運用趨勢；採用關聯式資料庫技術改善現行資料檔案結構，以提昇現行各項業務作業執行之效率及安全；並經資料結構優化及應用系統程式模組化後，可讓未來因應業務變動所需之資訊系統服務功能開發更具彈性及時效性，使新種業務推展更為順遂。

此外，為因應主管機關政策推動暨市場業務發展，與強化資訊系統穩定運作機制，本公司持續規劃辦理證券存託系統有關新商品、新制度及各業務需求之電腦系統功能開發及維護作業，以因應未來資訊新科技持續發展趨勢之使用、擴充彈性及方便性，並可有效配合市場上業務需求。

九、持續辦理股票博物館營運管理

本公司持續積極邀約各級學校師生及金融相關單位參觀股票博物館，並商洽教育訓練機構、證券商及金融機構將參觀股票博物館納入課程，以達推廣宣導金融教育之目的。為使股票博物館能永續經營發展，專題展區將於每年 12 月辦理輪展，配合換展需要，規劃拜訪收藏家、蒐集史料文物，以豐富博物館典藏；另為擴大參觀客源，將規劃建置虛擬博物館，以活潑生動的方式呈現展覽內容。

十、推動國際化業務

本公司除協助主管機關推動國際化事務，積極參與主管機關主辦之各項國際會議籌備事宜外，亦持續推動與國外結算保管機構交流與合作，辦理人員互訪或教育訓練，或視需要與國外結算保管機構簽訂資訊合作備忘（MOU），俾利後續資訊互換及人員交流等相關工作之進行。

此外，為配合主管機關推動國際化之政策目標，及加強本公司與跨國集保機構之合作交流，進而有效推動本公司國際化相關業務，提昇本公司國際形象與臺灣證券市場國際能見度，本公司成功取得第 19 屆亞洲集保年會主辦權，將於 104 年在臺北盛大舉辦。

肆、結語

過去一年，在主管機關的督導及同業先進的全力支持下，本公司集中保管、結算交割及帳簿劃撥業務穩健成長，服務項目亦朝多元化發展。展望 104 年，本公司將持續強化登錄交付、帳簿劃撥、結算交割、款項收付、股務服務、資訊傳輸、市場管理、資訊系統維運、個資保護管理維運等服務功能，以維護市場安全運作，提供市場參與者更有效率之作業環境；並持續推廣股東會電子投票平

台，以強化落實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利，創造市場綜效；另賡續辦理股票博物館營運，參與主管機關金融知識普及計畫之實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使金融知識得以普及深化至社會每一個角落。

此外，在業務創新面上，本公司將積極配合主管機關 104 年 12 大發展策略的推動，參考國際同業的作法，接軌國際趨勢，擴大服務範圍，在跨國業務、金流業務，以及市場資訊整合上推出嶄新的政策與服務，以求共同推動我國資本市場發展，並使集保能在業務發展上精益求精，蛻變為更加國際化、多元化，與國際同業相比也毫不遜色的後台服務機構。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公司重要紀事





1/16

本公司贊助之新北市石碇國小「小小文創家培育計畫」舉辦期末成果發表會，由李水德校長致贈本公司林總經理感謝狀。

1/19-25

林總經理率員至倫敦參訪Calastone暨赴盧森堡參加第18屆全球證金高峰會議(GSF Summit)。

2/7

韓國集保公司(KSD)派員來訪，交換業務心得並參觀本公司股票博物館。

2/25-28

派員至新加坡參加「第八屆亞洲結算交割保管論壇」。

3/4

英國Calastone公司派員來訪，拜會林總經理並交換業務心得。

3/25-27

派員至北京參訪中國證券登記結算公司等機構。

3/27
第 17 屆傑出基金「金鑽獎」頒獎典禮假遠東飯店舉行，本公司獲頒公益活動感謝狀。

3/28
東京證交所派員來訪，拜會林總經理並交換業務心得。

4/3
舉行本公司、歐洲清算銀行 (Euroclear) 及花旗銀行共同服務國際債券市場啟動典禮，外國投資人將可透過 Euroclear 帳戶，直接參與國內寶島債券市場。

4/13
本公司與宜蘭家扶中心假頭城農場共同舉辦自強兒童親子關懷活動，以實際行動給予這些弱勢家庭關心與關懷。

4/15
舉行明訊銀行 (Clearstream) 向本公司開戶簽約典禮，其為第一家採直接開戶方式，與臺灣有價證券市場連結的國際保管機構，此舉進一步擴大外資對我國國際債券市場參與度。

4/15






5/12

為提昇公司治理，本公司假西門紅樓舉辦「『股東 e 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霹靂代言發表會」，邀請霹靂布袋戲主角素還真為股東 e 票通代言，以行動支持本土文創產業。

5/15-24

林總經理率員至倫敦出席寶島債說明會暨赴瑞士參加第 17 屆國際證券服務協會 (ISSA) 年會。

5/24

參與金融總會舉辦之「2014 金融就業博覽會」，於「徵才攤位區」提供專人諮詢服務並進行業務宣導。

5/25

舉辦 103 年第一次業務永續運作 (BCP) 演練，辦理證券期貨市場異地備援演練，並首次結合部分參加人進行測試演練，演練結果一切順利圓滿。

5/26-31

派員至韓國參加韓國集保公司 (KSD) 建置之證券博物館十周年慶暨赴中國上海參訪歷道博物館等機構。

6/12

美國 Omgeo 派員至本公司參訪，進行業務交流。

6/18

本公司召開 103 年度股東常會，丁董事長於會中表示，在全體同仁努力下，不論是推行新種業務、提昇服務品質、推展國際業務及落實資通安全等，各項業務均順利推動並圓滿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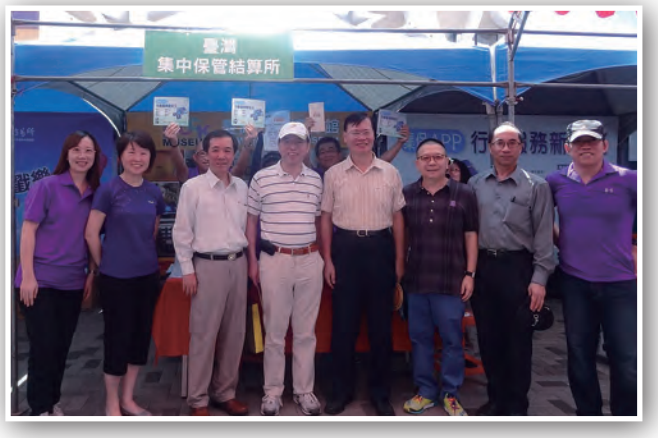
6/20

本公司邀請 IBM 召開「證券存託系統改善案專案啟動會議」，預計於 105 年建置完成新一代具有國際水準的集保核心業務資訊系統，提供我國資本市場更優質資訊服務。











6/23
不丹交易所CEO Mr. Dorji Phuntsho率員至本公司參訪，拜會林總經理並進行業務交流。

7/12
參與金融總會與彰化縣政府舉辦之「103年金融服務關懷社會園遊會」，於民眾互動區設攤參展，並提供專人業務諮詢服務。

7/14
為有效控管票券結算交割風險，在中央銀行協助下，共同開發之票債券市場款券同步交割系統營運不中斷機制正式上線。

7/14-19
派員至上海及香港參加2014年兩岸三地人民幣業務研習班。

7/16-19
派員至中國成都參加2014 IBM會員大會。

7/22
舉辦「股東大會e票通 百萬現金等你抽」活動之公開抽獎儀式，總共抽出包含郵政禮券五萬元等2,041個獎項。

7/24
本公司與全球最大之電子投票平台業者Broadridge Financial Solutions公司共同完成合作備忘錄與保密協議之簽訂，正式啟動我國市場外國股東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跨國投票直通處理STP服務籌備工作。

7/25
本公司與Euroclear共同舉辦1場「寶島債券業務宣導說明會」，邀集Euroclear之台灣、香港及新加坡等亞太地區參加人出席。

7/25
為推廣金融知識教育暨宣導股票博物館，本公司就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舉辦「臺灣證券市場發展與展望暨參觀股票博物館課程」。

7/30-31
蒙古金管會主委Mr. D.Bayarsaikhan、券商公會理事長Mr. J.Tsedenragchaa、集保結算公司董事長Mr. O.Ser-Od及執行董事Ms. T.Gandulam等一行8人至本公司參訪，拜會丁董事長與林總經理，進行業務交流並參觀股票博物館。

8/4
有感於高雄氣爆事件造成民眾重大生命及財產之損失，本公司捐助八百萬元協助賑災及災區重建計畫，並藉此呼籲社會各界，共同協助災民恢復家園及正常生活。







8/7
花旗銀行亞太地區保管及交割主管 Jeffrey Williams 來訪，拜會林總經理並進行業務交流。

8/8
新加坡 Northern Trust 派員至本公司參訪，進行業務交流。

8/12
香港渣打銀行派員至本公司參訪，進行業務交流。

8/21
為配合新北市政府發行國內首檔市庫券，本公司與票券公會共同攜手合作；本公司並於 8/21 發行當日以高效率電子化系統完成市庫券無實體登錄交付作業，象徵我國票券市場邁入一個新的里程碑。

8/28-9/2
林總經理率員隨同金管會曾銘宗主委及證期局吳裕群局長赴蒙古參訪，與蒙古金管會及集保公司等機構進行業務交流。

9/3
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召集人張善政部長率稽核團隊至本公司進行稽核服務，查核結果分由策略面、管理面及技術面等面向提出多項優點及優化建議。

9/5
本公司首次辦理非台籍機構發行寶島債之無實體登錄，由中國銀行及中國建設銀行台北分行兩家大陸銀行發行之 40 億人民幣寶島債，係透過本公司辦理債券登錄發行及辦理還本付息作業，創下先例。

9/6-14
派員參加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主辦之「2014 年赴德國與盧森堡經貿訪問團」。

9/16-26
本公司配合櫃買中心進行辦理 6 場次「開放式基金受益憑證交易平台及興櫃股票交易新制之相關業務宣導說明會」。

9/18
香港交易所行政總裁李小加率員至本公司參訪，拜會丁董事長與林總經理，進行業務交流並參觀股票博物館。

9/26-10/4
派員赴巴西里約熱內盧參加 IOSCO 第 39 屆年會。

9/28-10/5

林總經理率員赴美國波士頓參加 SIBOS-SWIFT 金融業務會議。

9/29

德國 Clearstream 派員至本公司參訪，進行業務交流。

10/6-12

派員至紐約參加 IBM Think Forum 論壇。

10/8

本公司與櫃買中心及 Clearstream 共同舉辦 1 場「國際債券業務宣導說明會」。

10/13-18

林總經理率員赴中國西安參加亞太地區集保機構組織 (ACG) 第 18 屆年會。

10/15-16

「臺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TPIPAS）驗證機構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至本公司進行期中查核，順利完成且未發現不符合事項。

10/15-20

派員至中國北京參加跨境人民幣業務及人民幣清算專題交流會議。

10/28

司法官訓練所學員一行至本公司參訪，聽取證券市場結算交割制度簡報並參觀股票博物館。

10/29-11/2

派員至印尼參加第 11 屆 Asia-Oceania Central Counterparty 會議。

10/30-31

韓國集保公司董事長 Mr. Jaehoon Yoo 率員來訪，就人民幣計價商品相關業務進行交流並參訪股票博物館。



11/1

本公司參與金融總會與新北市政府舉辦之「103 年金融服務關懷社會園遊會（新北場）」，於民眾互動區設攤參展，進行業務宣導。







11/2

擴大舉辦 25 周年慶「愛心慈善園遊會暨登山健行活動」，為展現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發揮公益精神，特別邀請主管機關、證券周邊單位、證券商、票券商等近 2,000 人，一起共襄盛舉，當天義賣與捐贈金額達新臺幣 338 萬元。

11/5

Clearstream 基金業務主管 Mr. Philippe Seyll 率員來訪，拜會林總經理並進行業務交流。

11/5

越南胡志明交易所總經理 Ms. Phan Thi Tuong Tam 率員來訪，就認購（售）權證業務進行業務交流。

11/6

舉辦「應用 Open Data 發展創新服務」研討會，邀請產官學界專家與談，期能透過研討與經驗分享，就本公司未來經營的方向與原則，開啟 Open Data 的新思維並提出資料應用的亮點服務。

11/10

Clearstream 執行董事 Mr. Philip Brown 率員來訪，拜會林總經理並進行業務交流。

11/15-21

派員至澳洲參加顧能公司 Gartner Symposium/ITxpo 2014 論壇。

11/18-19

印尼交易所、結算所、集保公司派員至本公司參訪，進行業務交流並參觀股票博物館。

11/20-21

協助主管機關辦理第 10 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統籌相關會務工作。

11/21

蒙古金管會及興櫃市場交易所派員至本公司參訪，拜會林總經理並進行業務交流。

11/24

美國 BBH 派員至本公司參訪，進行業務交流。

11/25-28

派員至新加坡參加人民幣離岸研討會，並擔任「人民幣跨境結算」場次之講師。

11/26-27

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 BSI 至本公司進行資通安全管理 ISO 27001 新版查核，順利完成且查核結果無任何缺失事項。

11/28

美國 JP Morgan 派員至本公司參訪，進行業務交流。

12/11

為響應政府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參與「臺灣少年足球聯合捐贈活動」，並邀請金管會曾銘宗主委、教育部體育署何卓飛署長等貴賓親臨見證，本公司承諾捐助屏東縣東港高中國中部足球隊訓練相關經費。

12/12

本公司慈心社舉辦「1212 為愛大步向前行」慈善義賣活動，此次義賣及愛心捐獻收入計 45 萬餘元，已全數捐贈「安安慢飛天使家庭關懷協會」、「台東基督教阿尼色弗兒童之家」、「快樂一生慈善基金會」、「彰化自閉症肯納家長協會」及「華山創世基金會」。

12/15-19

蒙古集保公司一行至本公司進行教育訓練與業務交流，並參觀股票博物館。

12/18

本公司基於企業關懷及回饋社會之責任，舉辦「愛心捐血暨血袋捐贈公益活動」，順利募集 204 袋愛心捐血及捐贈 10,000 個血袋予台北捐血中心。

12/18

中國北京金融高階參訪團一行來訪，進行業務交流並參觀股票博物館。

12/22

為慶祝「臺灣股票博物館」開館滿 2 週年，舉辦別開生面的茶席慶典，邀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黃天牧副主委及證券周邊單位、產學合作大專院校、文創藝文界等貴賓與會。







公司簡介

壹、公司概況

本公司係由原「臺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與「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更名。

原臺灣證券集中保管公司之設立，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局為提昇證券市場效率，解決證券相關事業龐大之現券作業負荷，並進而提供安全可靠之集中保管方式，於 77 年元月配合證券交易法修訂，研擬「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管理規則」及劃撥交割制度基本架構，由臺灣證券交易所、復華證券金融公司及證券商等共同出資，於 78 年 10 月正式成立，並於 79 年元月正式營業，提供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集中交易及櫃檯買賣市場有價證券交割、興櫃股票款券結算交割、無實體有價證券登錄，並接受主管機關委託辦理股務查核作業。

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公司則為財政部為推動短期票券無實體化及集中結算交割制度，於 91 年 6 月頒布「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機構許可及管理辦法」，由國內各票券商、財金資訊公司及相關金融機構共同出資，於 92 年 8 月設立，並於 93 年 4 月正式運作，除統籌辦理短期票券之集中保管外，並與中央銀行同資系統連線，提供款券兩訖之結算交割機制。

鑑於我國金融市場參與者邁向跨業經營之趨勢，證券業及票券業者同時經營股票、債券及票券商品之交易量能逐年增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主管機關）為兼顧市場參與者之方便度、避免資源重複投資及順應國際主要證券市場後台整合之趨勢，爰於 94 年 7 月決議推動臺灣證券集中保管公司與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公司之合併，期能透過整合結算交割保管平台，有效達到降低

投資成本，提高經營效率，擴大服務範圍，促進市場發展等整合綜效。兩家公司於 95 年 3 月 27 日完成合併，以臺灣證券集中保管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另考量近年來全球主要證券市場之股東會作業，除持續發展股東會電子投票機制外，並朝向平台整合與國際連線之發展趨勢，以提昇跨國投資人之投票便利性與效率，爰此，本公司與臺灣總合股務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11 月經雙方董事會決議推動兩家公司之合併，並於 103 年 3 月 24 日完成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其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業務提供，改由本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 e 票通）為市場單一窗口，此二平台整合不但可節省業者運作成本，及帶給國內投資人統一投票介面的方便性與整合性外，更與國際投票機構建置跨國投票直通式處理（Straight Through Process；STP）機制，透過此一機制延長了外資股東投票期限，強化跨國投票時效性，達成保障股東權益、創造市場效率之目標，並符合主管機關推動「我國公司治理藍圖」之願景。

謹將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及帳簿劃撥之標的等內容列述如下：

一、經營之主要業務項目

- 有價證券及債票形式短期票券之保管。
- 有價證券無實體發行及登記形式短期票券發行之登錄。
- 有價證券及短期票券之買賣交割或質權作業及其帳簿劃撥。
- 有價證券帳簿劃撥事務之電腦處理。
- 有價證券帳簿劃撥配發作業之處理。
- 興櫃股票議價之給付結算。
- 境外基金之款項收付業務。
- 短期票券到期之提示與兌償，及承銷、首次買入與到期兌償之款項收付作業。
- 短期票券交割之對帳與帳務結計作業。
- 短期票券利率指標之編製。
- 參加人業務相關各類資訊之傳輸及交換。
- 參加人資訊系統備援及業務自動化之諮詢與規劃。

-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二、保管之有價證券得為帳簿劃撥者

- 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上市之股票、新股權利證書及股款繳納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認股權憑證。
- 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上市之受益憑證。
- 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上市之存託憑證。
- 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上市之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公司債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賣之債券。
- 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上市之認購（售）權證。
- 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上市之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
- 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股票、新股權利證書及股款繳納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認股權憑證。
- 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受益憑證。
- 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存託憑證。
- 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債券。
- 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認購（售）權證。
- 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
- 員工認股權憑證。
- 公開發行公司發行之股票，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或無實體發行者。
- 公開發行公司私募之股票、股款繳納憑證、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公司債、金融債券，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或無實體發行者。
- 公開發行公司私募之附認股權特別股、附認股權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者。
- 開放式受益憑證、金融債券，採無實體發行者。
- 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私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採無實體發行者。
- 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
- 公開發行公司於海外發行人民幣計價之公司債，投資人為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且採無實體發

行者。

- 交易性商業本票。
- 融資性商業本票。
- 外幣商業本票。
- 銀行承兌匯票。
- 短期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
- 市庫券。
-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價證券及短期債務憑證。

貳、公司組織

在組織架構方面，董事會為公司最高的執行機構，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會議主席，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置總經理一人，承董事長之命執行董事會或股東會之決議，並依法令章程規定綜理業務；置副總經理 1 至 2 人，輔佐總經理，並處理公司業務；置主任秘書 1 人，綜理各部、室文稿及協調聯繫事項，襄助總經理、副總經理處理行政業務；置總稽核 1 人，綜理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業務，並擔任內部查核室主管，該單位隸屬董事會。

本公司依業務需要，設置業務、金融業務、存託、股務、資訊規劃、金融資訊、資訊作業、企劃、管理 9 部，勞工安全、稽核、法務、財務、內部查核 5 室，各單位設主管 1 人掌理各部門事務，並依業務功能分組辦事。另設隸屬董事會之風險控管委員會與研究發展及費率審議委員會。謹將委員會運作、各部室職掌及公司組織圖列示如下：

一、委員會

(一) 風險控管委員會

依據「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機構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27 條規定，本公司設立風險控管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對本公司短期票券保管結算交割業務流程、電腦系統作業制度、及與參加人間作業流程之風險控管審查；制定參加人風險控管之標準及查核制度；定期組成查核小組，進行參加人風險控管之相關查核事宜等。

（二）研究發展及費率審議委員會

為使公司業務發展與費率能符合市場需求，設立研究發展及費率審議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業務發展與營運方針之規劃；辦理保管、發行登錄、帳簿劃撥及結算交割等服務費收取標準之審議；各項業務重大變更之審議；新種業務規劃之審議等。

二、各部室職掌

（一）業務部：

掌理業務規劃、推展、帳簿劃撥、證券交割、送存領回、設質交付、興櫃股票結算等事項，分設業務推展、基金服務、交割、帳務等 4 組。

（二）金融業務部：

掌理固定收益商品相關業務規劃、推展、帳簿劃撥、結算交割、實體票券保管管理等事項，分設業務規劃、業務管理、結算服務等 3 組。

（三）存託部：

掌理有價證券登錄鍵檔、入庫驗核、黏貼條碼、銷除前手、庫存管理、本息兌領、股票印製規格、條碼檢測等事項，分設保管、外務等 2 組。

（四）股務部：

掌理有價證券無實體發行之登錄、帳簿劃撥配發、代辦過戶、與公開發行公司或其股務代理機構之業務往來聯繫等事項，分設規劃管制、服務、推廣等 3 組。

（五）資訊規劃部：

掌理資訊業務之規劃、系統開發、設計、測試、品質管制、資通安全機制之規劃及推動等事項，分設證券業務、期貨業務、行政業務、規劃管制等 4 組。

（六）金融資訊部：

掌理固定收益商品相關資訊業務及第二類電信一般業務之規劃、系統開發、設計、測試、品質管制、參加人資訊諮詢、資通安全機制之規劃及推動等事項，分設開發維護、系統規劃、系統管制等 3 組。

(七)資訊作業部：

掌理資訊作業之系統設備建置、維護、操作、管理、連線服務等事項，分設系統工程、系統操作、資訊服務、作業管制、網路工程等 5 組。

(八)企劃部：

辦理董事會事務，掌理業務規劃、研究分析、業務聯繫及國際事務等事項，分設企劃、業務聯繫、國際事務、研究等 4 組。

(九)管理部：

掌理採購、營繕工程、庶務、財產、文書及技術員、事務員管理、員工任免遷調、獎懲考核、待遇福利、退休撫卹、教育訓練、人事查核等事項，分設總務、管理、文書、人力資源等 4 組。

(十)勞工安全室：

掌理職業災害防止及安全衛生管理等事項，不分組。

(十一)稽核室：

掌理參加人集保作業內部控制制度及資通安全管理之輔導、配合證交所及櫃檯中心查核證券商集保作業；查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股務作業及資通安全管理、受理其人員任職、異動之申報；辦理參加人票券利率及成交相關資料傳輸之查核等事項，分設券商輔導、股務查核、規劃管制、風險控管等 4 組。

(十二)法務室：

掌理法令、規章、契約等事項意見之提供、法令章則彙編及相關事務之處理，分設法務組及查詢業務組等 2 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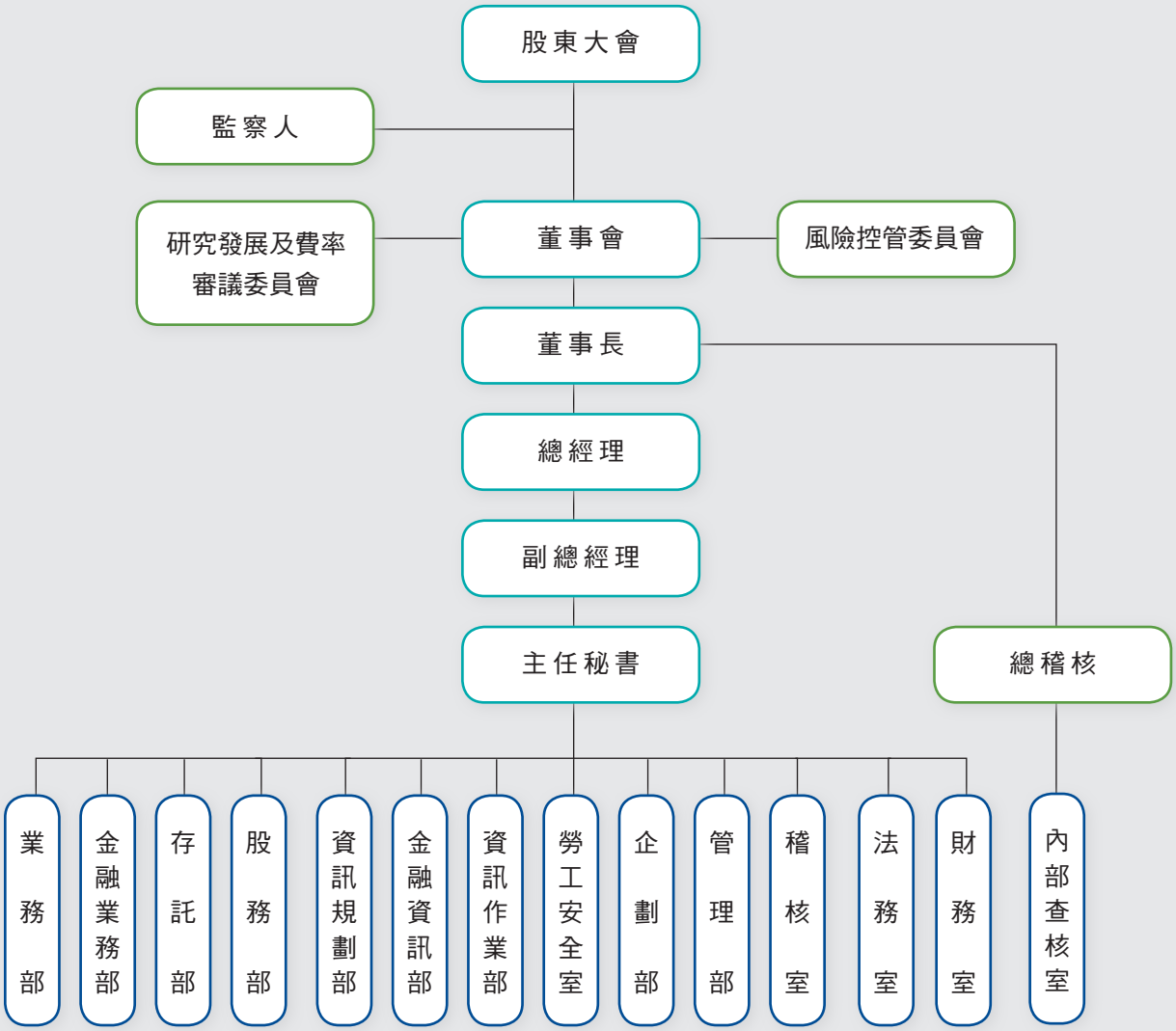
(十三)財務室：

掌理資金調度、會計等事項，分設歲計、會計等 2 組。

(十四)內部查核室：

掌理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等事項，分設內部稽核、資料管制等 2 組。

三、公司組織圖



參、人力結構分析

截至 103 年底止，本公司員工計有 493 人，其中男性占 55.2%，女性占 44.8%。在人力結構方面，就年齡別分析以 50 ～ 59 歲者為最多；就學歷別分析，以大學程度者最多，占 38.1%。

肆、股東結構

截至 103 年底止，本公司共有股東 1,646 人，其中法人股東 104 人，自然人股東 1,542 人，以臺灣證券交易所持股 50.43% 最多，元大證券金融公司持股 17.96% 居次。謹將 103 年底股東持股比率列表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股　東	股　數	持股比率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69,187,370	50.43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0,244,488	17.96
全省證券商、金融機構、票券商等法人股東及自然人股東	106,089,320	31.61

伍、董事及監察人名錄

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分別代表臺灣證券交易所、元大證券金融公司與富邦綜合證券公司，監察人共計 3 位，其中 1 位為常駐監察人。謹將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名錄及代表股東列表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代　表　股　東
董事長	丁克華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林火燈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王和生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林修銘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王可言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賴宗武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程明乾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常駐監察人	簡鴻文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監察人	洪德生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監察人	詹婷怡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團隊

本頁圖片人名順序皆由左至右



副總經理 朱漢強

副總經理 孟慶蒞





主任秘書 景廣俐

本頁圖片人名順序皆由左至右



內部查核室 總稽核 何潔敏



金融業務部 協理 曹素燕



存託部 協理 張紫薇



業務部 經理 張秀珍



股務部 經理 汪明琇



管理部及勞工安全室 經理 陳少燕



稽核室 經理 陳光輝



企劃部 經理 許傳昌



法務室 經理 蕭元華



財務室 經理 林政村



資訊規劃部 經理 葉富祥



金融資訊部 經理 王文政



資訊作業部 經理 許　成

本頁圖片人名順序皆由左至右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麗琦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陳清祥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1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3年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清祥、陳麗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暨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等表冊，移由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為荷。

此致

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

常駐監察人：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

簡鴻文

監　察　人：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

洪德生

監　察　人：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詹婷怡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5　　月　　13　　日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41,198	10	$ 1,933,020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754,229	9	1,505,149	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751,850	4	653,405	3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附註四及六）	3,736,904	18	3,657,004	1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非關係企業（附註四及九）	201,846	1	174,613	1
關係企業（附註九及二八）	107,574	-	84,790	-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附註十五及十七）	187,995	1	495,125	3
其他流動資產	71,560	-	50,615	-
流動資產總計	8,853,156	43	8,553,721	43
非流動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7,152,644	35	6,905,471	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1,060,865	5	981,512	5
賠償準備金（附註十一）	2,145,694	11	2,033,327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84,949	-	79,390	1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586,933	3	590,344	3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238,247	1	241,524	1
無形資產（附註四）	64,085	-	70,200	-
商譽（附註四及二四）	237,545	1	169,083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10,383	-	10,364	-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138,427	1	137,773	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7	-	277	-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720,049	57	11,219,265	57
資　產　總　計	$ 20,573,205	100	$ 19,772,986	1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附註十六）	$ 484,773	2	$ 458,112	2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57,962	1	158,440	1
代收款項（附註十七）	124,095	1	424,012	2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二五）	42,108	-	38,585	-
流動負債總計	808,938	4	1,079,149	5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9,036	-	262,870	1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五）	38,487	-	33,676	-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27,446	2	294,207	2
非流動負債總計	394,969	2	590,753	3
負債總計	1,203,907	6	1,669,902	8
權　　益				
股　　本	3,355,211	16	3,273,377	17
資本公積	476,234	2	476,234	3
法定盈餘公積	1,918,076	9	1,791,996	9
特別盈餘公積	10,953,487	53	10,449,168	53
未分配盈餘	1,735,425	9	1,260,797	6
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30,865	5	851,512	4
權益總計	19,369,298	94	18,103,084	92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20,573,205	100	$ 19,772,98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清算交割服務收入	$ 714,168	20	$ 570,237	18
帳簿劃撥處理服務收入	800,046	22	632,841	20
帳戶維護服務收入	357,018	10	331,732	11
轉帳處理服務收入	443,909	12	372,291	12
票債券結算及帳戶維護服務收入	798,629	22	721,763	23
期貨結算處理服務收入	135,718	4	199,180	7
有價證券登錄配發處理服務收入	104,818	3	96,727	3
其他營業收入	233,020	7	182,243	6
營業收入合計	3,587,326	100	3,107,014	100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附註四、二十及二一）	1,025,316	29	976,774	31
業務費用（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881,103	24	837,372	27
營業費用合計	1,906,419	53	1,814,146	58
營業利益	1,680,907	47	1,292,868	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210,069	6	212,753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附註四）	8,769	-	8,55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17,188	1	15,985	1
股利收入	33,247	1	35,311	1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13,392	-	14,120	-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損失）（附註四）	49	-	(94)	-
什項支出	(8,179)	-	(5,10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4,535	8	281,526	9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稅前淨利	$ 1,955,442	55	$ 1,574,394	51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377,675)	(11)	(266,419)	(9)
本期淨利	1,577,767	44	1,307,975	42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四及十九）	79,353	2	71,215	2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四及二十）	18,882	1	123,847	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742)	-	532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二及二二）	126	-	53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7,619	3	195,647	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75,386	47	$ 1,503,622	48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基本每股盈餘	$ 4.70		$ 3.9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權 益 變 動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股本（附註十九）		資本公積
	股數	金額	（附註十九）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320,919	$ 3,209,193	$ 476,234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現金股利－每股 1.15 元	-	-	-
股票股利－每股 0.20 元	6,419	64,184	-
102 年度淨利	-	-	-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27,338	3,273,377	476,234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現金股利－每股 1.25 元	-	-	-
股票股利－每股 0.25 元	8,183	81,834	-
103 年度淨利	-	-	-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5,521	$ 3,355,211	$ 476,234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及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合計
$ 1,671,349	$ 9,785,610	$ 1,045,836	$ 12,502,795	$ 780,297	$ 16,968,519
120,647	-	(120,647)	-	-	-
-	663,558	(663,558)	-	-	-
-	-	(369,057)	(369,057)	-	(369,057)
-	-	(64,184)	(64,184)	-	-
-	-	1,307,975	1,307,975	-	1,307,975
-	-	124,432	124,432	71,215	195,647
1,791,996	10,449,168	1,260,797	13,501,961	851,512	18,103,084
126,080	-	(126,080)	-	-	-
-	504,319	(504,319)	-	-	-
-	-	(409,172)	(409,172)	-	(409,172)
-	-	(81,834)	(81,834)	-	-
-	-	1,577,767	1,577,767	-	1,577,767
-	-	18,266	18,266	79,353	97,619
$ 1,918,076	$ 10,953,487	$ 1,735,425	$ 14,606,988	$ 930,865	$ 19,369,29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1,955,442	$ 1,574,39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3,083	118,141
攤銷費用	29,248	13,0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7,188)	(15,985)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49)	94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	36
利息收入	(210,069)	(212,753)
股利收入	(33,247)	(35,3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49,086)	(148,194)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50,017)	(10,654)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287,658	(297,66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0,932)	6,13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6,366	(36,355)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299,917)	284,16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514	(44,87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52,121	49,698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76,933	1,243,882
收取之利息	253,824	251,164
支付所得稅	(612,006)	(196,9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18,751	1,298,0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79,900)	(438,000)
購買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169,600)	(2,620,32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還本	800,000	1,800,0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95,922)	(50,821)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269	241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出	(70,435)	-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21,863)	(60,092)
存出保證金增加	(654)	(417)
賠償準備金增加	(112,367)	(92,792)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 11,013	$ 10,668
收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利	33,247	35,3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6,212)	(1,416,2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811	(1,970)
支付股利	(409,172)	(369,0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4,361)	(371,027)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8,178	(489,1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33,020	2,422,1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41,198	$ 1,933,02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39,391,710
加：精算（損）益列入未分配盈餘	$ 18,882,125	
採權益法投資調整未分配盈餘	(616,287)	18,265,838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57,657,548
本期淨利		1,577,767,219
提列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10%)	(157,776,722)	
特別盈餘公積 (55%)	(867,771,970)	(1,025,548,69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09,876,075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50 元）	(503,281,767)	
股東紅利－股票（每股 0.25 元）	(83,880,300)	(587,162,067)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22,714,008

附註：配發員工紅利68,786,992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78 年 10 月 17 日設立，經營之業務包括：(一) 有價證券之保管；(二) 有價證券買賣交割或設質交付之帳簿劃撥；(三) 有價證券帳簿劃撥事務之電腦處理；(四) 有價證券帳簿劃撥配發作業之處理；(五) 有價證券無實體發行之登錄；(六) 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及 (七) 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之有關業務。

臺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及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票保公司）於 95 年 2 月 8 日分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合併，以集保公司為存續公司，票保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變更名稱為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並經 95 年 2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合併基準日為 95 年 3 月 27 日。

本公司經 99 年 4 月 14 日財北國稅松山營業字第 0990006822 號函核准，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十一條規定，改按第四章第二節計算申報營業稅，本公司並自 99 年 5 月份起開始實施。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50.4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 (1)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 (2) 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IAS 19「員工福利」

屬退職後福利之確定福利計畫，「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 IAS 19 時，係追溯適用於 10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1、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2、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五）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六）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除資訊設備係以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外，其餘係採直線基礎提列，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及每年定期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九）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D、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暨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A、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B、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C、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該集團之延遲付款增加情形等。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

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收現或交易已完成且收益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區分為勞務收入、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租金收入等衡量標準。

1、勞務收入

係以勞務提供完成日之當月底認列。

2、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有效利率係將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間內預計收取現金折現後，恰等於該資產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3、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十三）租賃

本公司之租賃合約均屬營業租賃。

1、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損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之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3、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本公司資本維持及流動性管理政策複核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並確認本公司持有該等資產至其到期日之積極意圖及能力。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7,904,494 仟元及 7,558,876 仟元。

(二)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二七所述，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包括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權益工具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060,865 仟元及 981,512 仟元。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詳細假設係揭露於附註二七 (一)。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當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零用金及支票存款	$ 872	$ 842
活期存款	21,110	12,96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2,019,216	1,919,215
	$ 2,041,198	$ 1,933,020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3,736,904 仟元及 3,657,004 仟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38% ～ 0.94%	0.38% ～ 0.94%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0.44% ～ 1.345%	0.44% ～ 1.34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1,754,229	$ 1,505,149

八、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政府債券	$ -	$ 453,405
金融債券	601,756	200,000
公司債券	150,094	-
	$ 751,850	$ 653,405
非流動		
政府債券	$ 816,234	$ 823,333
金融債券	5,583,553	5,230,555
公司債券	752,857	851,583
	$ 7,152,644	$ 6,905,471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資之債券之有效利率分別為 1.14-3.311% 及 1.10-3.311%，將於 112 年 2 月 18 日前陸續到期。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企業		
因營業而發生	$ 203,229	$ 175,996
減：備抵呆帳	(1,383)	(1,383)
	$ 201,846	$ 174,613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企業		
因營業而發生	$ 107,574	$ 84,790
減：備抵呆帳	-	-
	$ 107,574	$ 84,790

本公司對勞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15 日，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帳齡在授信期間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各群組之歷史平均回收率、交易對手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期前財務狀況，以可能損失率認列一定比例之備抵呆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於重要客戶而存在之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七(三)。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分別為 0 仟元及 34 仟元（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包括關係人款項）之帳齡（以逾期天數為基準）分析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6 個月內	$ -	$ 34
6 個月至 1 年	-	-
1 年以上	-	-
合　　計	$ -	$ 34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 1,383	$ 1,383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
期末餘額	$ 1,383	$ 1,383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投資－未上市櫃股票		
臺灣期貨交易所	$ 1,060,865	$ 981,512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股票，該股票之公允價值之衡量，係以評價技術衡量，相關評價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一)。

十一、賠償準備金

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於每季終了後 15 日內應按清算交割、帳簿劃撥處理、帳戶維護及轉帳處理等服務收入之百分之五提撥賠償準備金（借記賠償準備金，貸記現金），直至其累積金額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止。賠償準備金已依規定以銀行存款存儲。

103 年及 102 年第 4 季應提撥之賠償準備金計 27,758 仟元及 24,369 仟元，已分別於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提撥。

賠償準備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賠償準備金	0.38%-1.345%	0.38%-1.345%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 30,087	$ 28,492
臺灣網路認證公司	54,862	50,898
	$ 84,949	$ 79,390

本公司經綜合考量對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及臺灣網路認證公司之持股比例（接近20%），以及本公司在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及臺灣網路認證公司之董事會所佔董事席次，認為本公司對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及臺灣網路認證公司具重大影響，故以權益法評價相關之投資。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19.00%	19.00%
臺灣網路認證公司	18.07%	18.07%

關聯企業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總 資 產	$ 907,618	$ 851,030
總 負 債	$ 445,617	$ 419,363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期營業收入	$ 434,779	$ 428,941
本期淨利	$ 92,210	$ 87,5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3,254)	$ 3,0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17,188	$ 15,9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616)	$ 585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三、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資訊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816	$ 436,159	$ 1,485,108	$ 82,082	$ 44,203	$ 2,318,368
增　　添	-	-	46,341	4,480	-	50,821
處　　分	-	(23,746)	(102,367)	(28,819)	(28,802)	(183,734)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70,510)	(123,476)	-	-	-	(193,98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0,306	$ 288,937	$ 1,429,082	$ 57,743	$ 15,401	$ 1,991,4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9,080	$ 1,266,487	$ 48,499	$ 34,276	$ 1,498,342
處　　分	-	(23,746)	(102,059)	(28,791)	(28,803)	(183,399)
折舊費用	-	5,544	100,390	6,464	2,466	114,864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28,682)	-	-	-	(28,68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02,196	$ 1,264,818	$ 26,172	$ 7,939	$ 1,401,125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00,306	$ 186,741	$ 164,264	$ 31,571	$ 7,462	$ 590,344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0,306	$ 288,937	$ 1,429,082	$ 57,743	$ 15,401	$ 1,991,469
增　　添	-	-	86,215	9,707	-	95,922
處　　分	-	(39,839)	(54,918)	(14,386)	(3,525)	(112,668)
因企業合併取得	-	-	6,607	1,762	-	8,36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0,306	$ 249,098	$ 1,466,986	$ 54,826	$ 11,876	$ 1,983,0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2,196	$ 1,264,818	$ 26,172	$ 7,939	$ 1,401,125
處　　分	-	(39,839)	(54,723)	(14,361)	(3,525)	(112,448)
折舊費用	-	4,759	85,043	7,792	2,212	99,806
因企業合併取得	-	-	5,977	1,699	-	7,676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67,116	$ 1,301,115	$ 21,302	$ 6,626	$ 1,396,159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00,306	$ 181,982	$ 165,871	$ 33,524	$ 5,250	$ 586,933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除資訊設備係以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外，其餘係採直線基礎提列，並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主 建 物	55 年
資訊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387
重分類轉入	193,98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3,3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90
折舊費用	3,277
重分類轉入	28,68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849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41,524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283,3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849
折舊費用	3,277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126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38,247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33,166 仟元及 501,423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師陳俊錤於該等日期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

十五、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境外基金代收付款項	$ 124,593	$ 424,910
應收利息	63,102	69,876
其　　他	300	339
	$ 187,995	$ 495,125

十六、應付費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獎金及津貼	$ 335,492	$ 334,731
應付員工紅利	79,150	78,709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3,783	3,503
其　　他	66,348	41,169
	$ 484,773	$ 458,112

十七、代收款項

本公司自 95 年 8 月起提供境外基金款項代收付作業服務，因境外基金申購或贖回所代收付之款項分別借記其他金融資產－其他及貸記代收款項，並於解付時沖轉。

十八、其他流動負債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 9,832	$ 9,159
存入保證金	15,327	16,035
應付營業稅	11,934	10,769
預收收益	30	40
代扣稅款	3,047	1,540
其　　他	1,938	1,042
	$ 42,108	$ 38,585

十九、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仟股）	335,521	327,338
額定股本	$ 3,355,211	$ 3,273,377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35,521	327,338
已發行股本	$ 3,355,211	$ 3,273,377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資本公積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併溢價	$ 476,234	$ 476,234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純益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據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管理規則之規定按金管會指定之比率（以百分之八十為上限）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再予分派，順序如下：

1、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十二以內，其分配比率及辦法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2、其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79,150 仟元及 78,709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金管會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發布金管證投字第 1010045022 號函令，配合自 102 年起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告，證券集中保管事業已提列之賠償準備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報經金管會核准外，不得使用之。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24 日決議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6,080	$ 120,647		
特別盈餘公積	504,319	663,558		
現金股利	409,172	369,057	$ 1.25	$ 1.15
股票股利	81,834	64,184	0.25	0.20

上述股東常會亦同時分別決議配發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現金紅利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66,318	$ 60,858

上述 102 年度股票股利已轉增資發行新股 8,183 仟股，實收資本額已提高為 3,355,211 仟元，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8 月 5 日為增資配股基準日，並於 103 年 8 月 26 日辦妥變更登記。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78,709 仟元及 78,646 仟元，股東會決議實際發放金額分別為 66,318 仟元及 60,858 仟元，與原估列金額之差異數 12,391 仟元及 17,788 仟元，已分別認列為 103 及 102 年度之員工分紅費用之減項。

（四）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 851,512	$ 780,2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79,353	71,215
期末餘額	$ 930,865	$ 851,512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由於「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 94 年 7 月起將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員工每月提撥之公提儲金其中百分之六及自提儲金改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5,159 仟元及 14,895 仟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依現行「人事管理辦法」規定，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百分之十三．五為公提儲金及百分之一．五為共同儲金，另由員工按其每月薪資提撥百分之三為自提儲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並各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金融機構運用孳息。員工退休時，就其自提儲金、公提儲金之本息及依規定可領取之共同儲金一次發給之。若員工因公而致傷病，經依退休辦法退休者，除發給前述之金額外，另加給百分之二十，由共同儲金支給。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60,217	$ 152,418
利息成本	29,330	24,57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5,219)	(23,248)
縮減損失	34,327	-
	$ 198,655	$ 153,742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18,882 仟元及 123,847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101,305 仟元及 82,423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777,023	$1,710,89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49,577)	(1,416,683)
提撥短絀（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 327,446	$ 294,20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710,890	$1,668,098
當期服務成本	160,217	152,418
利息成本	29,330	24,572
精算利益	(18,855)	(132,822)
福利支付數	(104,559)	(1,376)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777,023	$1,710,890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16,683	$1,299,74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5,219	23,248
精算利益（損失）	27	(8,975)
雇主提撥數	103,692	103,824
福利支付數	(96,044)	(1,156)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49,577	$1,416,683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	100.00	100.00
其　　他	-	-
	100.00	100.00

註：按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雇主按月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儲於指定之金融機構並由中央主管機關設立之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集中管理，依法最高可動支之金額為累計提撥數加計該部分提撥之累計盈餘分配扣除支付數後之餘額。按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相關規定，基金之盈餘分配，視其每年運作之績效而定，惟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若有虧損或不足部分，由國庫補足之。雇主無法自行決定該基金之投資標的，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於近期公告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轉存金融機構	19.12%	22.86%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經建貸款	-	-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12.15%	8.41%
短期票券	1.98%	4.10%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	11.92%	9.37%
海外投資	36.49%	34.31%
其　　他	18.34%	20.95%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77,023)	($ 1,710,890)	($ 1,668,098)	($ 1,479,3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449,577	$ 1,416,683	$ 1,299,742	$ 1,189,091
提撥短絀（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 327,446)	($ 294,207)	($ 368,356)	($ 290,22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8,783	$ 84,526	$ 20,796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7	($ 8,975)	($ 12,607)	$ -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17,093 仟元及 106,251 仟元。

二一、稅前淨利之額外資訊

（一）其他營業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共同基金服務收入	$ 80,688	$ 70,139
借券系統帳簿劃撥服務收入	20,909	21,607
興櫃給付結算服務收入	25,531	17,525
指數股票型受益憑證處理收入	38,626	16,644
會員年費收入	9,300	9,350
設質交付服務費收入	8,683	8,476
其　　他	49,283	38,502
合　　計	$ 233,020	$ 182,243

(二) 折舊及攤銷

	103 年度	102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9,806	$ 114,864
投資性不動產	3,277	3,277
無形資產	29,248	13,006
合　　計	$ 132,331	$ 131,147

(三)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1,407	$ 1,346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員工薪資	$ 736,825	$ 740,438
員工紅利	66,759	60,921
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7,918	6,778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十)	213,814	168,637
用人費用合計	1,025,316	976,774
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帳列業務費用)	46,421	46,63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071,737	$ 1,023,408

(五) 業務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折舊及攤銷	$ 132,331	$ 131,147
租　　金	88,189	89,909
電腦維護費	66,272	69,571
稅捐與規費	75,932	66,941
保 險 費	65,590	65,462
票券保管及兌償管理費	68,827	60,985
郵 電 費	36,395	55,441
其　　他	347,567	297,916
合　　計	$ 881,103	$ 837,372

二二、所得稅費用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29,494	$ 269,8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939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2,515	(219)
	375,948	269,66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727	(3,2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7,675	$ 266,41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	$ 1,955,442	$ 1,574,39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17%）	$ 332,425	$ 267,64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861	8,449
免稅所得	(10,065)	(10,1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939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32,515	(219)
其　　他	-	71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7,675	$ 266,419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本公司將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時，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 年度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126	$ 53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遞延認列	$ 537	$ 24	$ 561
應付休假給付	9,827	(5)	9,822
	$ 10,364	$ 19	$ 10,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轉列為當期所得稅負債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商　　譽	$ 38,889	$ 1,746	($ 11,599)	$ 29,036
賠償準備	223,981	-	(223,981)	-
	$ 262,870	$ 1,746	($ 235,580)	$ 29,036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遞延認列	$ 517	$ 20	$ 537
應付休假給付	6,598	3,229	9,827
	$ 7,115	$ 3,249	$ 10,3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商　　譽	$ 38,889	$ -	$ 38,889
賠償準備	223,981	-	223,981
	$ 262,870	$ -	$ 262,870

（四）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退休金費用超限遞延認列	$ 159,783	$ 107,663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95,415	$ 201,912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均為 87 年及以後年度產生。

103 及 102 年度預計及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1.56% 及 20.48%。

本公司若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淨減少數。

（六）除 99 年度外，截至 101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七）本公司 95、96、97、98 及 100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其中申報合併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股份有限公司之商譽攤銷金額分別計 25,362 仟元、33,817 仟元、33,817 仟元、33,817 仟元及 8,454 仟元，前述商譽攤銷金額之所得稅影響數分別為 6,340 仟元、8,454 仟元、8,454 仟元、8,454 仟元及 1,437 仟元，本公司業於各該年度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國稅局以該商譽之評價不合理為由，而否准認列為費用，本公司不服前述核定案，業已針對 95、96、97、98 及 100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稅捐稽徵機關之核定提起行政救濟，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就上述商譽攤銷行政救濟案件與國稅局協談，同意按百分之六十五核認商譽攤銷費用，其餘百分之三十五予以補繳稅款，因是本公司依前述比率計算之稅款計 11,599 仟元，於 103 年 9 月及 10 月繳納完竣。另國稅局亦否准認列 95 及 96 年度長期債券投資折溢價攤銷調整利息收入分別為 30,197 仟元及 17,608 仟元，以致核定稅額較本公司原申報數分別增加 7,549 仟元及 4,402 仟元，本公司已於 98 年度就前述核定稅款予以估列入帳，並於 103 年 9 月及 10 月繳納完竣。

（八）本公司 101 年度以前提列之賠償準備負債，稅務申報已相對認列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賠償準備不符合負債準備之定義，而轉列至保留盈餘，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223,981 仟元，本公司於 103 年 5 月稅務申報時，業將其已列為各該

年度之費用全數列為 102 年度之收入，依目前稅率計算增加應納稅額 257,981 仟元，並於 103 年 5 月繳納完竣。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4.70	$ 3.90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票股利，其無償配股基準日已訂於 103 年 8 月 5 日，於計算每股盈餘時，業已追溯調整。102 年度因無償配股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盈餘由 4.00 元減少為 3.90 元。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期淨利（分子）	$ 1,577,767	$ 1,307,975

單位：仟股

	103 年度	102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分母）	335,521	335,521

另每年經金管會核定之盈餘分配中，員工紅利均以現金發放，因是無需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二四、企業合併

臺灣總合股務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總公司）主要業務範圍包括接受發行公司委託提供電子投票平台，供其股東於股東會以電子方式行使議案表決權、接受股東委託擔任徵求人、接受徵求人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接受發行公司委託擔任股東出席股東會之受託代理人、接受外資投資機構、投信公司或證券自營商之指派出席股東會行使議決權等。為符合國際間股東會電子投票趨向平台整合並邁向國際連線發展趨勢，提昇跨國投資人之投票便利性與效率，達成保障股東權益及提昇我國公司治理之目標，本公司爰與臺總公司辦理合併。

本公司與臺總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12 日簽署之合併契約內容摘錄如下：

1、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臺總公司為消滅公司，臺總公司並將因本合併案而解散。

2、雙方同意臺總公司股東每一普通股，於合併基準日換發現金 9.46 元，依臺總公司合併基準日之股權 30,000 仟股計算總額為 283,800 仟元，於合併基準日後一個月內由本公司支付。

3、合併後本公司不留用臺總公司現有員工，由臺總公司於合併基準日前，依企業併購法及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員工退休、資遣事宜。

本合併案業於 103 年 2 月 6 日經雙方分別召開股東臨時會核議通過，合併基準日為 103 年 3 月 24 日。

(一)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金額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3,365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301
其他流動資產	1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及設備	693
無形資產	1,270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295)
其他流動負債	(9)
	$ 215,338

(二)因合併產生之商譽

	金額
移轉對價	$ 283,800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15,338)
因合併產生之商譽	$ 68,462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可扣抵所得稅之總金額為 11,639 仟元，並按 5 年之平均攤銷金額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三）取得被合併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03 年度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83,80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3,365)
	$ 70,435

（四）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合併前本公司與臺總公司均為國內提供電子投票平台服務之機構，又各自建置有不同的電子投票平台資訊系統，合併後由本公司之電子投票平台提供發行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服務，且合併後本公司不留用臺總公司員工，故自收購日起，來自臺總公司之經營成果對本公司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與本期淨利無重大影響。倘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來自臺總公司之經營成果對本公司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本年度淨利亦無重大影響。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要係承租辦公場所，租賃期間為 99 年 11 月至 106 年 3 月，到期時可再續約。部分租賃標的物於租賃期間第 3 年起按前 1 年度租金調整增加百分之三計算。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承購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為 36,693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78,765	$ 78,588
1～5 年	76,596	155,361
超過 5 年	-	-
	$ 155,361	$ 233,949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租賃給付	$ 88,189	$ 89,909

（二）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00 年 10 月至 112 年 2 月，並有優先承租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承購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為 3,129 仟元（其中 102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3,027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

本公司當年度因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直接營業費用於附註二一（三）說明。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14,234	$ 13,000
1～5 年	43,680	41,369
超過 5 年	31,336	41,305
	$ 89,250	$ 95,674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收入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租賃收入（帳列其他收入）	$ 12,578	$ 13,328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係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狀況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七、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 7,904,494	$ 7,971,866	$ 7,558,876	$ 7,648,197
存出保證金－債券	95,144	106,956	94,571	106,709

2、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754,229	$ -	$ -	$ 1,754,2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1,060,865	$ 1,060,865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505,149	$ -	$ -	$ 1,505,1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981,512	$ 981,512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3 年度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期初餘額	$ 981,512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9,353
期末餘額	$ 1,060,865

102 年度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期初餘額	$ 910,297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1,215
期末餘額	$ 981,512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此一類別之金融資產係貨幣市場基金。

(2) 本公司估算無公開報價股票公允價值時，係採用股利折現模型，部分假設係採無法由可觀察市場佐證之價格或利率。於決定公允價值時，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所採用之股利殖利率分別為 4.70% 及 4.50%。若該等輸入值增加／減少 1%，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該等股票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金額將分別減少／增加 98,909 仟元／ 152,413 仟元及 99,186 仟元／ 156,074 仟元。此一類別之金融資產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754,229	$ 1,505,149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7,904,494	7,558,876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8,522,945	8,421,0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0,865	981,512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672,515	940,99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賠償準備金、部分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費用、代收款項、部分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或資金運用小組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複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價格變動，而使本公司因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本公司評估市場風險對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影響有限。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債券投資。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資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屬固定利率商品者分別計 7,904,494 仟元及 7,458,876 仟元，其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惟本公司係為持有至到期日，以獲取存續期間之有效利率報酬，不致因市價波動產生處分或評價損益。

債券投資屬浮動利率商品者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 仟元及 100,000 仟元，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假若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 0.25%，103 及 102 年度本期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0 仟元及 208 仟元，惟並無市價風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貨幣市場投資而產生基金淨值暴險。若基金淨值上漲／下跌 0.25% 時，103 及 102 年度本期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386 仟元及 3,763 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收款記錄、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44 及 45，皆屬信譽卓著之公司，本年度對前十大以外其他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應收帳款之 2%，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2)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一定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本公司投資之債券及貨幣市場基金大多具活絡市場，除了意圖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及未上市櫃股票（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費用	$ 442,407	$ 42,366	$ -	$ 484,773
代收款項	124,095	-	-	124,095
其他流動負債	15,966	9,192	-	25,158
	$ 582,468	$ 51,558	$ -	$ 634,026

	102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費用	$ 414,801	$ 43,311	$ -	$ 458,112
代收款項	424,012	-	-	424,012
其他流動負債	20,027	5,167	-	25,194
	$ 858,840	$ 48,478	$ -	$ 907,318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營業交易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清算交割服務收入		
母 公 司	$ 537,816	$ 457,921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176,352	112,315
合　　計	$ 714,168	$ 570,236
營業收入－帳簿劃撥處理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49,002	$ 70,122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113,717	90,517
合　　計	$ 162,719	$ 160,639
營業收入－帳戶維護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3,028	$ 4,591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30,105	26,361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11	5
合　　計	$ 33,144	$ 30,957
營業收入－轉帳處理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21,271	$ 25,909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54,535	39,387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15	11
合　　計	$ 75,821	$ 65,307
營業收入－期貨結算處理服務收入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 135,718	$ 199,180
其他營業收入		
母 公 司	$ 23,846	$ 24,929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13,670	18,921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63,302	55,420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3,961	3,812
合　　計	$ 104,779	$ 103,082

（二）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 48,144	$ 39,696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7,760	4,697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23,207	19,657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28,463	20,740
合　　計	$ 107,574	$ 84,790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報酬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435	$ 25,362
退職後福利	2,922	2,909
	$ 28,357	$ 28,271

除清算交割服務收入及期貨結算處理服務收入均為關係人交易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保管之股票、受益憑證、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面值總額計約 11,847,589,891 仟元、國內債券本金餘額計約 2,925,918,791 仟元、國際債券本金餘額計約 231,530,979 仟元及短期票券面額計約 1,308,160,698 仟元。

（二）本公司與廠商簽訂購置設備及電腦軟體等合約，未來年度將依約付款之金額計 136,964 仟元。

三十、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機構業務財務資訊

本公司經營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機構業務之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請參閱附表一及附表二。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機構業務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　　金	$ 3,340	-	$ 2,568	-
應收帳款	77,245	8	77,238	9
其他流動資產	14,703	2	14,743	2
流動資產總計	95,288	10	94,549	1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及設備	5,331	1	6,978	1
存出保證金	95,625	10	95,051	11
無形資產	4,966	1	5,137	-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0,373	78	663,180	77
非流動資產總計	826,295	90	770,346	89
資　產　總　計	$ 921,583	100	$ 864,895	1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　債　及　權　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 73,087	8	$ 71,248	8
當期所得稅負債	9,867	1	7,019	-
其他流動負債	23,376	3	22,324	3
流動負債總計	106,330	12	100,591	11
非流動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091	2	7,124	1
負債總計	124,421	14	107,715	12
權　　益				
指撥營運資金	500,000	54	500,000	58
未分配盈餘	297,162	32	257,180	30
權益總計	797,162	86	757,180	8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21,583	100	$ 864,895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機構業務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票券結算及帳戶維護服務收入	$ 620,904	98	$ 560,090	97
其他營業收入	14,705	2	15,256	3
營業收入合計	635,609	100	575,346	100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132,214	21	126,588	22
業務費用	150,573	24	144,546	25
營業費用合計	282,787	45	271,134	47
營業利益	352,822	55	304,212	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5,204	1	5,658	1
什項支出	-	-	(1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204	1	5,643	1
稅前利益	358,026	56	309,855	54
所得稅費用	(60,864)	(9)	(52,675)	(9)
本期淨利	$ 297,162	47	$ 257,180	4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4 年 2 月 11 日董事會無異議通過，併此聲明。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丁克華

總經理：林修銘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11　日

發行人　丁克華
Publisher：Ding, Kung-Wha

發行者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Published by Taiwan Depository & Clearing Corporation

地址　台北市復興北路 363 號 11 樓
11F, No.363, Fushin N. Rd., Taipei, Taiwan, ROC
TEL：(02)2719-5805 / Fax：(02)2719-5403
http://www.tdcc.com.tw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編印
Published in May, 2015

製作　暐昕創意設計有限公司
TEL:(02)7729-3889・2521-2107

印刷　文祥印刷有限公司
TEL:(02)2245-2151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TDCC Taiwan Depository & Clearing Corporation

ISBN
978-986-89051-9-1

刊物編號 04-10408007

台北市復興北路363號11樓 | Tel:02-2719-5805 Fax:02-2719-5403 | http://www.tdcc.com.tw

◎本刊物採用環保用紙及大豆油墨印刷